

CAIZHENG YU SHUISHOU

财政与税收

● 杨林 主编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中国海洋大学教材建设基金资助

财政与税收

杨 林 主编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 青岛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政与税收/杨林主编. —青岛：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2005.5
ISBN 7-81067-707-1

I. 财… II. 杨… III. ① 财政学 ② 税收理论 IV. F8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30742 号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青岛市鱼山路 5 号 邮政编码 266003)

出版人：王曙光
青岛双星华信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787mm×960mm 1/16 印张：25 字数：476 千字
2005 年 6 月第 1 版 200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 100 定价：29.00 元

前 言

财政学是一门研究政府理财或公共理财的学问。从其奠基者亚当·斯密开始，财政学作为相对独立的研究学科已有数百年的历史。然而，纵观 20 世纪，财政学又是一门处于不断创新发展的新兴学科。究其原因，20 世纪全球科技、经济与社会的迅速发展，各国经济改革与财税改革浪潮的风起云涌，政府与市场关系的不断探索与不断调整，财政制度与政策的不断创新，这一切，都对财政学的更新与发展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尤其是自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以来，财政越来越融入于市场经济体系与机制之中，财政学的研究领域逐步延伸到社会公共部门的方方面面，从而使财政学在理论体系上延展成为公共经济学或公共部门经济学，在制度与政策层面上也呈现出向公共管理与公共政策延伸、交叉的趋势。

另一方面，近年来，处于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背景下的我国财政，也已经和正在发生深刻的变化。财政包揽一切、政府取代市场的资源配置与公共物品提供模式及机制已经成为过去，公共财政模式与积极而有弹性的财政政策已经成为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助推器与宏观经济政策的主导性政策工具。在一定意义上说，我国的财政实践已经走在了财政理论的前头。换言之，相对于迅速发展的、内容丰富的财政改革实践而言，我国财政理论的更新、尤其是高校的教学内容与教材的更新比较滞后，急需迎头赶上。

正是基于上述两方面的认识，近年来，我们开始了积极的探索，着手改革财政学的教学内容与体系结构，试编适应市场经济新形势的财政学新教材，其初步成果受到了我校学生与有关高校师生的欢迎。

本书的编写意图与主要特点是：

(1) 体例结构。本书在框架体系上打破了传统的“收、支、平、管”基本结构，试图作新的探索，既突出现代财政学作为经济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与特殊分支，又凸显税收的地位和作用。本书分为“财政篇”与“税收篇”：财政篇以财政运行规律为线索，侧重理论阐述；税收篇以税

收原理和税收制度为脉络,侧重实务分析。我们认为,这种体例安排比较符合学科特点,系统性、条理性较强,论例配合恰当;取材合理,分量适当,主次分明,有较强的适用性。它能够使读者在纷繁复杂的财政现象和财政问题中把握住几条清晰的主干线索,并充分满足财经类、非财经类学生对税收知识的学习需求。

(2) 内容。
① 注重基础性。本书着重介绍财政学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知识,阐述力求准确、完整、规范。
② 注重简明性。本书涉及的内容非常广泛,对财政学的相关问题几乎都有涉及,但在章节安排、材料取舍上力求简单明了,重点突出,避免冗长的论述。
③ 注重新颖性和应用性。一是纳入的资料比较丰富,并且注意采用最新的资料;二是在比较研究的基础上阐述学术观点,力求在保证其准确性的同时,有一定的创新性。本书力图贴近市场经济与我国现实,广泛吸收国内外财政理论发展与财政制度及政策创新的最新成果,力求全面反映当代财政学的一般原理、制度与政策,在理论上具有一定深度和前瞻性,在制度、政策上兼顾一般原理与我国的现实,兼顾宏观与微观,兼顾理论与应用,兼顾思想性和科学性。

(3) 适用对象与编写重点上。本书力图兼顾通用性与专业性,即不仅适用于经济管理类学科的专业核心课程或选修课程的教学,也适用于非经济管理类其他相关学科的教学。

本书由中国海洋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杨林担任主编。全书共分十六章,其中,杨林负责导论、第一至三章、第八至十五章的编写,姜桂玲负责第四至七章的编写,韩彦平负责第十六章的编写。全书由杨林总纂定稿。

由于时间较紧,加之本书的体系与内容都是初步尝试,不够成熟,缺憾颇多,期待同行专家与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编者

2004年12月

目 录

财 政 篇

导 论	(3)
第一节 财政的产生与发展.....	(3)
第二节 财政学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	(9)
第一章 市场失灵、政府干预与财政职能	(12)
第一节 市场失灵	(12)
第二节 政府介入与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财政职能	(20)
第三节 政府失灵及其理论阐释	(27)
第二章 财政支出规模与结构分析	(37)
第一节 财政支出的分类	(37)
第二节 财政支出规模分析	(41)
第三节 财政支出结构分析	(55)
第四节 财政支出效益	(62)
第三章 财政支出的项目	(70)
第一节 公共管理支出	(70)
第二节 经济建设支出:投资性支出.....	(87)
第四章 财政收入规模与结构分析	(97)
第一节 财政收入分类	(97)
第二节 财政收入规模分析.....	(101)
第三节 财政收入结构分析.....	(111)
第五章 国债原理与制度	(115)
第一节 国债概述.....	(115)
第二节 国债的负担与限度.....	(124)
第三节 国债制度.....	(132)
第六章 国家预算	(152)
第一节 国家预算概述.....	(152)
第二节 国家预算的程序.....	(157)
第三节 预算管理制度的改革与建设.....	(161)

第四节	预算外资金管理	(169)
第七章	预算管理体制	(177)
第一节	预算管理体制概述	(177)
第二节	我国分税制改革	(189)
第八章	财政平衡与财政赤字	(199)
第一节	财政平衡	(199)
第二节	财政赤字	(205)
第九章	财政政策	(218)
第一节	财政政策概述	(218)
第二节	财政政策的传导和效应	(226)
第三节	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配合	(231)

税 收 篇

第十章	税收原理	(243)
第一节	税收概述	(243)
第二节	税收负担	(252)
第三节	税负转嫁与归宿	(254)
第四节	现代课税原则	(259)
第五节	税收效应	(262)
第十一章	税收制度及其改革	(266)
第一节	税制的类型与结构	(266)
第二节	税制改革	(271)
第十二章	流转课税	(280)
第一节	概述	(280)
第二节	增值税	(281)
第三节	消费税	(293)
第四节	营业税	(303)
第五节	关税	(304)
第十三章	所得课税	(310)
第一节	概述	(310)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	(311)
第三节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	(326)
第四节	个人所得税	(333)
第十四章	其他税制	(346)

第一节	资源课税和财产课税.....	(346)
第二节	行为课税.....	(353)
第十五章	税式支出与纳税筹划.....	(362)
第一节	税式支出.....	(362)
第二节	纳税筹划.....	(368)
第十六章	国际税收.....	(377)
第一节	国际税收的产生与发展.....	(377)
第二节	税收管辖权.....	(380)
第三节	国际重复征税及其减免.....	(383)
第四节	国际税收协定.....	(386)
参考文献.....		(390)

财政篇



导 论

第一节 财政的产生与发展

一、财政一词的来历与概念

(一) 财政一词的来历

从人类社会发展史来考察,财政是一个古老的经济范畴。财政活动自古有之,但“财政”一词属于外来语。我国古代虽然没有“财政”这个词,却有属于财政范畴或接近于财政范畴的术语。文献中说“乘其财用之出入”。这里,“乘”是计算的意思,“财用”是指货物和货币,“出入”实际上就是指财政收入与支出。除此之外,诸如“国用”、“国计”、“邦计”、“理财”、“度支”、“计政”等,也都不同程度地表达了财政的思想。诚然,同现代术语相比,上述各种用语都没有较全面、恰当地概括财政的含义和当时的财政活动。

现代术语“财政”一词的英译词通常是 *finance*。据考证,“*finance*”一词在 13~15 世纪起源于拉丁语 *finis*,意思为货币支付,表示当时一切货币关系的总和。后来,伴随社会经济和文化的发展,*finis* 又演变为 *finare*,有支付货款、裁定款项等含义。16 世纪末期,法国政治家布丹在其所著《共和国六讲》一书的第 6 讲中论及财政问题。书中,布丹使用了“财政”一词,并且将它由拉丁文的 *finare* 写成法文 *finances*,专指财政收入和公共理财活动。到了 18 世纪,英国著名的古典政治经济学代表人物亚当·斯密发表了他的代表作《国民财富的性质与原因的研究》,其中的第 5 篇专门论述了财政问题,也提出了许多财政方面的术语,其中就有 *finance* 这个词。

日本在 1868 年的“明治维新”以后,实行所谓门户开放政策,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有了较大的发展。关于“财政”一词,其采用了法国的 *finances* 这个词,在翻译和使用时,吸收了我国汉字所固有的“财”与“政”这两个字,将它们合并起来创建了“财政”这一术语,并在 1882 年官方文件《财政议》中,第一次使用了“财政”这个术语。

在我国,最早使用“财政”这个术语的时间是 1898 年(清光绪二十四年)。在戊戌变法“明定国是”诏书中有“改革财政,实行国家预算”的条文,是官方使用“财政”一词的开始。

关于财政的含义,20世纪40年代中华书局出版的《辞海》中是这样解释的:“财政谓理财之政,即国家或公共团体以维持其生存发达为目的,而获得收入、支出经费之经济行为也。”这便是“财政”一词的由来。

(二) 财政的一般概念

简单地说,财政是以国家(或政府)为主体的经济(或分配)活动。也可以将财政的一般概念表述为:财政是政府为了满足社会公共需要,集中一部分国民生产总值或国民收入的收支活动;或者说,财政是政府从事资源配置和收入分配的收支活动,并通过收支活动调节社会总需求和社会总供给并使它们相协调,达到优化资源配置、公平分配以及经济稳定和发展的目标。

二、财政的一般特征

财政的一般特征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分析。

(一) 财政分配的主体是国家或政府

一般经济分配的主体是投入要素的单位和个人,而财政分配的主体只能是国家或政府。这是财政分配区别于其他分配范畴的基本特征。所谓国家为主体,是指国家在财政分配中居于主导地位,并形成国家与其他分配主体之间的分配关系。也可以说,在财政分配关系中,国家处于支配地位,其他单位或个人处于被动从属地位。

当然,财政分配这种国家意志、利益和主宰地位,并不表明国家对经济可以为所欲为,从根本上讲,财政由经济决定。虽然国家必然要借助财政分配提供自己存在的物质基础,并且在很大程度上通过财政分配作用于经济,巩固其经济基础,但财政作为一种分配活动,必须遵循经济规律要求,也正是由于商品生产和市场调节存在不足之处,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对经济的调节愈要求财政调节职能的增强。

(二) 财政分配的对象主要是剩余产品

社会产品价值由三部分构成:一是生产资料耗费的补偿价值(C);二是劳动力再生产价值(V);三是剩余产品价值(M)。显然,作为国家集中性分配的对象只能是剩余产品或主要是剩余产品价值。就现实的财政分配情况来看,财政收入既不是国民收入或社会产品的全部,也不是剩余价值的全部,其中既含有剩余产品价值部分,又含有由劳动报酬形成的个人收入部分,有时还含有折旧基金部分。

(三) 财政分配的目的是满足社会公共需要

一般经济分配是用于满足单位和个人需要,而财政分配的目的是为了保证国家实现其职能的需要,这种需要属于社会公共需要。任何国家都不能仅仅执行政治职能。财政分配除了要满足权力机关需要外,还要不同程度地为发展文教科学卫生事业和经济建设提供财力保证,以执行其经济和社会职能。财政分配满足社会公共需要,就是国家通过财政分配获得物质资料以实现自己的职能。

国家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作用,总的的趋势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而日益加强。这是生产现代化、社会化的客观要求,不同的是各社会形态的国家职能和满足社会公共需要的性质、范围有所不同。

社会公共需要是相对于私人需要和微观主体需要而言的。所谓社会公共需要,是指向社会提供安全、秩序、公民基本权利和经济发展的社会条件等方面的需求。社会公共需要具有如下基本特征:一是总体性,社会公共需要是就社会总体而言,为了维持一定政治、经济生活,维持社会再生产的正常运行,必须满足由社会集中、执行和组织的社会职能的需要;二是共同性,为满足社会公共需要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其效用具有“不可分割性”,即它是向社会公众共同提供的,而不是向某个人或集团提供的,是社会共同享用的,而不是某个人或集团享用的;三是不对称性,与满足私人需要相比的等价交换,社会成员享用为满足社会公共需要的产品和服务,无须付出任何代价或只支付少量的费用。

综上所述,国家主体性是财政最本质的内涵和特征,财政的其他内涵和特征是由国家主体性派生的。因而,财政也可简称为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活动和分配关系。

(四) 财政分配的目标是为了实现优化资源配置、公平分配以及经济稳定与发展这部分内容将在下一章详述。

财政在当代社会经济运行中所起的作用越来越大,有着特殊的地位。它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和加强财政监督的重要手段,也是政府宏观调控的一个重要工具。因此,学习与研究财政学理论,弄清财政的产生与发展,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三、财政的产生

(一) 财政产生的政治与经济条件

财政既是个分配范畴,又是个历史范畴。它不是从人类社会一开始就有,是在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才产生出来的。财政的产生需要两个条件:一是经济条件,即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有剩余产品出现;二是政治条件,即国家政权。前者为财政产生提供了物质基础,即可能性;后者则为财政产生提供了必要条件。这也是财政分配从一般经济分配中独立出来的原因。

在任何社会生产中,人们的劳动通常分为两个部分:一是必要劳动,生产必要产品,直接由生产者及其家属用于个人消费;二是剩余劳动,生产剩余产品,用来满足一般的社会需要或称社会公共需要。通过财政分配满足的需要属于“一般的社会需要”,其来源是剩余产品。但不是所有剩余产品满足“一般的社会需要”都构成财政分配。财政是随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是国家集中一部分产品用于满足其“一般社会需要”而形成的分配活动和分配关系。

在原始社会初期，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人们过着原始群居的生活，主要靠采集现成的天然产物为生，共同劳动的成果在其成员间实行平均分配，以维持基本生存需要。当时几乎没有剩余产品，也不存在社会公共需要。剩余产品的出现，大体上发生在原始社会的中后期，这时发明了冶炼术和金属加工，出现了人类社会第一次大分工，游牧部落逐渐出现分离，交换成了经常现象，原始公社的社会组织是氏族制度，即由几个氏族组成胞族，几个胞族组成部落，再由几个部落组成部落联盟。氏族组织既是原始社会的经济组织又是社会的基层单位。作为经济组织，它要组织全体成员单位，它具有一定的社会职能，如调解纠纷、举行宗教仪式等。而这两种职能活动是结合在一起的。其中，有些公共事务是自觉自愿组织参加的，如打仗就是由自愿兵组成。这就是说，虽然已经存在公共事务和社会公共需要，但是氏族内部的成员参加公共事务，就同参加生产劳动一样，是他们生活的组成部分，因而，用一部分剩余产品满足社会公共需要，仍属于直接的产品分配而包括在一般的经济分配之中，它尚未独立出来。

原始社会末期，人类使用了铁器，这大大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于是产生了人类第二次社会大分工——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这时，人们不再只是直接为了自身的消费而生产，还出现了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商品生产的出现，对人类社会的发展具有决定性意义，因为这标志着生产力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人们可以通过生产资料的生产，创造出日益增多的剩余产品，成为整个社会发展的基础。与此相适应，出现了私有制和剥削，随之人类社会就分裂为利益对立的阶级——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于是国家产生了，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是阶级统治的工具，但它以“公共权力”的面貌出现，凌驾于社会之上。国家这种“公共权力”的存在不是抽象的，它是由军队、警察、监狱、法庭、官吏等统治机构所组成的。国家为了维持这一套统治机构的存在和实现其职能，就需要占有和消耗一部分社会产品。但是，在私有制社会，国家本身通常不直接占有生产资料，也不直接从事生产，它必须凭借拥有的政治权力，强制地、无偿地征收一部分社会产品，以满足其各方面的需要。这种凭借国家政治权力进行的分配，就是财政。

由此可见，财政是个历史范畴，它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但这绝不意味着，财政是由国家创造的。这里要把“财政本身是什么”和“财政产生的原因是什么”两个问题区别开来。财政随国家的产生而产生，是指国家的产生是财政分配从一般经济分配中独立出来的原因。

（二）我国古代财政的产生

我国从公元前 21 世纪夏王朝建立开始，就出现了有关国家财政活动的传说。

在远古时代的氏族部落中，“无君无臣”，人们“身无在公之役，家无输调之费”。这就是说，当时没有财政赋役的存在。关于财政课税的传说，发端于夏禹时代。《孟子·滕文公上》中记载“夏后氏五十而贡”。夏代规定，按 50 亩土地为

一单位征收贡赋。所以，贡赋制度作为赋税的古老形式，是夏代国家区别于氏族部落的一个重要标志。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分析了国家和旧的氏族组织的区别，其中的一个区别就是，“国家需要设立与居民自动武装组织不同的公共权力，构成这种权力的，不仅有武装的人，而且有物质的附属物，如监狱和各种强制机关，这些东西都是以前的氏族社会所没有的”。这种公共权力的设置及其作用的发挥，客观上需要一定的财力支持，于是，捐税和财政应运而生。“为了维持这种公共权力，就需要公民缴纳费用——捐税”。在古代社会里，公共权力和捐税是由官吏掌握的，于是他们就作为社会机关而凌驾于社会之上。

根据史书记载，夏禹时代已创立贡赋制度和确定了征收原则。《史记·夏本纪》中说：“禹乃行相地宜所有以贡。”《汉书·食货志》中说：“禹平洪水，定九州，制土田，各因所生远近，赋人贡裴。”《通典·食货四·赋税上》中说：“禹别九州，量远近，制五服，任土作贡，分田定税，十一而赋。”从上述记载中可以看出，禹王在治理洪水之后，把建立贡赋制度和确保国家财政收入放到十分重要的地位。他根据各地离京畿的远近、土质的高下、肥沃程度及其他地理条件，评定土地等级，征收收获量 1/10 的赋税。根据《史记》记载，当时的贡赋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对农产品征税，主要根据地理条件确定税收的多少；二是各地方臣属向中央贡献土特产，如兗州贡漆丝，青州贡盐，绵海物等。

相传夏禹废禅让，传位于子，开创了“家天下”的历史。王位世袭制的确立，产生了专制制度，国家机构进一步得到了加强，财政在维护和巩固国家政权方面的作用日益加强。

夏代的贡赋已具有赋税的一般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 具有强制性。所谓“贡”，是贡纳的意思。夏代所规定的“五十而贡”并不是自愿贡献，而是以 50 亩为单位按收成的 1/10 纳税。所谓“赋”，就是税。夏代的田赋有两种形式：一是按田土的农产品产量征收定额田赋；二是根据各地条件，强行规定贡纳土特产品。至于赋税之外的土贡，即各诸侯臣属向夏国贡纳的土产、珍宝等，在形式上似乎不是强制征收的，但实质上是以自愿进贡的形式纳税。

(2) 夏代贡赋的无偿性。夏王朝所征收的贡、赋，一般用于满足国家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的需求，还有一部分用于王室消耗。贡、赋是无偿征来的，不需要返还。因此，以无偿取得的贡、赋形成的国家财政收入，是支撑夏王朝国家机器运转的经济基础。

四、财政的发展

随着社会生产方式的变革和不同性质国家的更替，财政也得到了发展。从

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看,到目前为止,除原始公社制度外,各种不同社会形态的国家都有与其相适应的国家财政。这就是奴隶制国家财政、封建制国家财政、资本主义国家财政和社会主义国家财政。

奴隶社会生产关系的基本特征是,奴隶主不仅占有一切生产资料,还直接占有奴隶本身和奴隶的劳动。国王既是至高无上的政治统治者,又是最大的土地所有者和奴隶主。由此决定了奴隶制国家财政的特征:分配对象和方式是直接占有奴隶的劳动和产品,财政关系与一般经济分配关系没有完全分开,财政分配与直接占有奴隶劳动过程混为一体,税租贡合一,没有纯粹意义上的税收,在管理上,国王个人收支与财政收支不分,财政收支采取实物与劳役形式。

封建社会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封建地主占有生产资料——土地,但不完全占有生产劳动者——农奴。与此同时,社会上还存在以个体经济为主体的小私有制经济。财政随着领主经济向地主经济的发展而变化。封建社会财政的特点:一是国家财政收入由官产收入为主转为税收为主,税收与地租逐渐分开,成为纯粹意义上的税收,财政关系与一般的经济分配关系逐渐分开;二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封建财政收支形式由主要是劳役、实物,转为日益增多的货币形式;三是随着经济发展和国家政治制度的变化,国王个人收支与国家财政收支逐渐分离;四是封建社会后期萌生和发展了相互联系的两个财政范畴:国债和国家预算。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和生产力社会化程度的提高,以自然经济为基础的封建生产关系被资本主义打破。在以资本主义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经济制度下,商品经济充分发展,生产社会化程度日益提高。随着资本主义自由竞争走向垄断,国家对经济的管理由自由放任发展到全面干预。从而资本主义财政与历史上已出现的财政相比,具有以下特征:一是税收成为国家财政的主要收入形式;二是国家还充分运用税收、公债、财政支出等手段干预经济;三是由于商品经济的高度发展,财政分配高度货币化,国家财政收支全部采取价值形式。

五、我国社会主义财政的产生与发展

(一) 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得到了财政支持

任何社会制度,只有在一定阶级的财政支持下才会产生。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经过了长期的艰苦斗争,方取得了胜利。在革命过程中,财政的支持起了重大作用。

中国革命走的是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从1927年建立井冈山革命根据地之时,革命政权的任务之一,就是为支援革命战争和维持、巩固革命政权,这就需要一定资源为后盾,即财政收入。根据地的主要财政来源是打土豪和战争缴获。随着根据地的巩固扩大和战争的激烈展开,要求从多方面开辟财源,于是逐步开征了土地税、工商税,并在一定条件下发行了公债,从而使根据地有了较为稳定的财政支持。

的财政收入来源。战争时期的财政工作遵循“发展生产、保障供给”的原则，当时财政的任务是保障战争和革命政府之供给，同时作为革命政权掌握的分配杠杆，也发挥了调节经济的作用，如调节各阶级的收入、扶植和发展公营经济和民营经济等。

（二）我国社会主义财政在巩固革命政权方面发挥了应有作用

社会主义革命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经过艰苦卓绝的斗争后才取得了革命的胜利。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资产阶级不甘心他们的失败，必然以种种形式反对新政权，企图将其扼杀在摇篮中，因此，巩固和维护社会主义制度是社会主义国家的首要任务。财政在巩固革命政权方面突出地表现为其在各个时期确保了国防支出，尤其是抗美援朝所需军费。

建国之初，我国财政起了维护和巩固新生政权的重要作用。1949年，我国财政收入的一半以上用于军费，1950年抗美援朝，1951年财经工作的方针是，国防第一，市场第二，其他第三。1951年的国防费开支为52.64亿元，占当年财政总支出的43%，比1950年还高1.9个百分点。由于保证了国防安全，社会生产得到发展，社会秩序也进一步好转、稳定，为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基础。

（三）我国社会主义财政在支持经济建设和其他各项事业中得到发展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社会主义财政得到巨大发展，从而有力地支持了经济建设，并有计划地投资于各个方面，发展了其他事业。

1950年我国财政收入为65.2亿元，1957年达到310.2亿元，1977年为874.5亿元，1978年则为1121.1亿元，1991年为3610.88亿元，1996年为5000亿元，1999年为11444.08亿元，2003年则达到21715.25亿元。

日益增加的财政收入，为我国的经济建设提供了雄厚的物质基础。同时，财政在推动科学研究事业、教育事业及其他事业发展方面作出了巨大贡献。

第二节 财政学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

一、财政学的研究对象

财政学的研究对象问题，既是一个比较抽象的问题，又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如果这个问题得不到很好的解决，不仅会影响到许多财政理论问题的深入探讨，而且会影响到财政理论对财政实践的指导和财政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行中的作用程度与作用方向。

一门学科与另一门学科的区别在于其研究对象所具有的矛盾的特殊性。没有矛盾的特殊性的研究对象，就不成其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财政学的研究对象